

浙江丰立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

对招股说明书的确认意见

本人已阅读浙江丰立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发行人”）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全文，确认招股说明书中与本人相关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且不存在指使发行人违反规定披露信息，或者指使发行人披露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的信息之情形。


（以下无正文）

(本页无正文, 为《浙江丰立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对招股说明书的确认意见》之签字盖章页)

全体监事签字:



周 瑜



周慧玲



王 兵

浙江丰立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